

昆明市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官渡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第五次会议 第 165019 号建议答复的函

李洁代表：

您在官渡区第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第 165019 号《关于启用古渡口路与先锋路交叉口人行道、交通信号灯的提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按照区政府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工作细则》要求，区住建局高度重视，及时会同交警、俊发集团公司、区睿城公司及设计单位，对您反映的建议事宜进行了现场踏勘和研究，该路口未启用人行道交通信号灯的主要原因是：按城市道路规划，先锋路两端口仅为右进右出通行，造成两端断面不一致，现无法与古渡口路形成平交。

为解决此交叉口的通行问题，经现场踏勘后，已确定了整改方案，主要为对古渡口路中央高台进行改造，增设过街非机动车道，优化和增设路口红绿灯等工程措施，为道路路口通行提供良好的交通环境。该工程建设工作具体由俊发集团公司负责，目前已完工投入使用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9 月 26 日